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 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6 年 1 月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 年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区共青团组织的工作；在区青联中发挥核心作用；受党的委托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承担洪山区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等机构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性青少年社团组织的工作。

2. 团结、教育和引导全区广大团员青年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青年发展方向，培养和造就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3. 调查研究全区青少年生存发展和青少年工作状况；参与制定并实施青少年工作和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参与制定并实施有关青年和青年工作的政策；参与起草有关法规草案并实施有关法规；配合政府处理、协调和督办与青少年权益相关的事务；积极发挥共青团在政府和社会事务管理中的民主参与、民主监督作用。

4. 适应洪山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围绕党的中心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适合青少年特点、健康有益的活动，充分调动和发挥青少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5. 协助区委、区政府做好在校学生的教育和引导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的安定团结。

6. 负责全区团的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培训、选

拔、使用团干部；指导少先队组织推荐优秀少先队员入团工作，做好推荐优秀团员青年入党和推荐优秀青年人才走上重要岗位工作。

7. 负责对全区青少年教育、活动、服务阵地建设的业务指导或管理；组织、指导全区青少年开展宣传文化活动；负责全区团组织、团干部和团员的评先表彰、宣传工作。

8. 开展全区青年统战工作，参与制定全区青年统战工作政策，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维护、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组织全区青少年外事和区内外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负责青年统战的对外宣传工作。

9. 指导、督促、检查部、委、局、乡、街直属团委、区直属团（工）委共青团的工作。

10. 承办上级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本级预算。

纳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本级机关和下属 1 个非独立核算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98
九、其他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3.7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15	本年支出合计	243.1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43.15	支出总计	243.15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上年结转结余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合计	243.15	243.15	243.15																							
018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43.15	243.15	243.15																							
0180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本级	243.15	243.15	243.15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3.15	183.15	6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71	134.71	6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94.71	134.71	6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17.53	117.5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17.18	17.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1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	12.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6	1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8	1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8	11.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4	5.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	1.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4	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0	23.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0	23.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7	13.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	2.48				
2210203	购房补贴	7.45	7.4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3.15	一、本年支出	243.1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1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7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八) 卫生健康支出	11.98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23.70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3.15	支 出 总 计	243.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3.15	183.15	164.24	18.91	6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71	134.71	115.80	18.91	6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94.71	134.71	115.80	18.91	6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17.53	117.53	98.62	18.91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17.18	17.18	17.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12.76	1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	12.76	12.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6	12.76	1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8	11.98	1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8	11.98	11.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4	5.84	5.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	1.09	1.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4	5.04	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0	23.70	23.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0	23.70	23.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7	13.77	13.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	2.48	2.48		
2210203	购房补贴	7.45	7.45	7.45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3.15	183.15	164.24	18.91	60.00
018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43.15	183.15	164.24	18.91	60.00
0180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本级	243.15	183.15	164.24	18.91	6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3.15	164.24	18.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24	164.24	
30101	基本工资	27.62	27.62	
30102	津贴补贴	32.85	32.85	
30103	奖金	51.23	51.23	
30107	绩效工资	11.79	11.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6	12.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4	6.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4	5.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	2.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7	13.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1		18.91
30201	办公费	1.55		1.55
30202	印刷费			
30207	邮电费	1.35		1.35
30211	差旅费	0.20		0.20
30213	维修(护)费	0.90		0.90
30214	租赁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2.30		2.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6		4.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5		7.8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2026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0.00	60.00							
018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60.00	60.00							
0180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本级		60.00	6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60.00	60.00							
42011126018T000000100	机关运转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本级	18.00	18.00							
42011126018T000000101	青少年相关项目经费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本级	42.00	42.00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9月17日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填报人	吴秀珍		联系电话		027-8728750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前年	上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43.15	100.00%	303.22	256.54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87.75	100.00%	303.22	256.5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64.24	67.55%	118.69	139.51
		运转类项目支出	18.91	7.78%	25.53	16.0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0	24.68%	159	101
		合计	243.15	100.00%	303.22	256.54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区共青团组织的工作；在区青联中发挥核心作用；受党的委托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承担洪山区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等机构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性青少年社团组织的工作。 2. 团结、教育和引导全区广大团员青年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青年发展方向，培养和造就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3. 调查研究全区青少年生存发展和青少年工作状况；参与制定并实施青少年工作和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参与制定并实施有关青年和青年工作的政策；参与起草有关法规草案并实施有关法规；配合政府处理、协调和督办与青少年权益相关的事务；积极发挥共青团在政府和社会事务管理中的民主参与、民主监督作用。 4. 适应洪山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围绕党的中心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适合青少年特点、健康有益的活动，充分调动和发挥青少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5. 协助区委、区政府做好在校学生的教育和引导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的安定团结。 6. 负责全区团的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培训、选拔、使用团干部；指导少先队组织推荐优秀少先队员入团工作，做好推荐优秀团员青年入党和推荐优秀青年人才走上重要岗位工作。 7. 负责对全区青少年教育、活动、服务阵地建设的业务指导或管理；组织、指导全区青少年开展宣传文化活动；负责全区团组织、团干部和团员的评先表彰、宣传工作。 8. 开展全区青年统战工作，参与制定全区青年统战工作政策，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维护、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组织全区青少年外事和区内外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负责青年统战的对外宣传工作。 9. 指导、督促、检查部、委、局、乡、街直属团委、区直属团（工）委共青团的工作。 10. 承办上级交办的有关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把牢根本任务，扎实做好青少年思想引领；主动走进新时代，带领青年投身发展实践；坚持需求导向，参与社会治理创新；加强组织建设，切实增强团组织的战斗力。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团区委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60	60	青少年暑假课堂、洪山区金鹤园青少年空间运营、青年发展、少工委工作、五四活动等相关工作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提升基层团组织建设，推进团的工作和影响有效覆盖，全面科学规范基础团务，持续加强团的作风建设。精准服务，助力青年成长成才，关注青年创业就业，关注青少年维权和未成年人保护。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区共青团组织的工作；积极开展主题实践教育活动，使更多青少年接受爱国主义教育，解决青少年暑期托管的难题，开展困难帮扶活动，促进贫困留守儿童健康成长；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深入推进共青团改革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好相关微信公众号的宣传工作，深化区校结对共建社区志愿服务，加强对基层团组织的经费支持，保证基层团组织开展相关活动，开展青年就业创业培训。		

长期目标:	提升基层团组织建设，推进团的工作和影响有效覆盖，全面科学规范基础团务，持续加强团的作风建设。精准服务，助力青年成长成才，关注青年创业就业，关注青少年维权和未成年人保护。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洪山共青团”微信公众号全年办刊	50期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扶持大学生在汉创业项目	8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维护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	1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团组织团干培训	6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举办主题活动	≥ 2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创新创业培训	≥ 6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时长	2万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大学生志愿者	≥ 500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设青少年暑假课堂	15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暑期教育活动	≥ 150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暑期服务青少年	≥ 5000人次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帮扶人数	≥ 2名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指导区少先队名师工作室	3家	部门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各项核心活动组织实施规范达标率	100%	部门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青少年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区共青团组织的工作；积极开展主题实践教育活动，使更多青少年接受爱国主义教育，解决青少年暑期托管的难题，开展困难帮扶活动，促进贫困留守儿童健康成长；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深入推进共青团改革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好相关微信公众号的宣传工作，深化区校结对共建社区志愿服务，加强对基层团组织的经费支持，保证基层团组织开展相关活动，开展青年就业创业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洪山共青团”微信公众号全年办刊	100期/年	100期/年	50期/年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12次/年	
	数量指标	扶持大学生在汉创业项目	10个	10个	8个	
	数量指标	维护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	2个	2个	1个	
	数量指标	基层团组织团干培训	100人次	100人次	60人次	
	数量指标	举办主题活动	> 2场	> 2场	> 2场	
	数量指标	创新创业培训	> 100人次	> 100人次	> 60人次	
	数量指标	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时长	4万小时	4万小时	2万小时	
	数量指标	参与大学生志愿者	> 1万人次	> 1万人次	> 5000人次	
	数量指标	开设青少年暑假课堂	20家	20家	15家	
	数量指标	开展暑期教育活动	> 300次	> 300次	> 150次	
	数量指标	暑期服务青少年	> 1万人次	> 1万人次	> 5000人次	
	数量指标	困难帮扶人数	> 20名	> 5名	> 2名	
	数量指标	指导区少先队名师工作室	4家	4家	3家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各项核心活动组织实施规范达标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青少年满意度	> 90%	> 90%	> 90%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运转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蔡畅	联系电话	87287526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 团市委工作要点、区绩效指标、《关于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 洪办发[2017]10号群团改革文件, 团区委相关工作职责。</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 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 团结、教育和引导全区广大团员青年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做好在校学生的教育和引导工作; 全力推动志愿者之城建设; 对全区青少年教育、活动、服务阵地建设的进行业务指导和管理; 组织、指导全区青少年开展宣传文化活动; 持续打造“寒假学堂”“暑假学堂”青少年服务品牌; 开展青年创新创业服务; 帮扶困境青少年。</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学习党的方针政策, 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 着力提升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按照青年的性质和特点, 设计和推动青年工作开展, 不断提升新时代团干部做好青年工作的能力水平; 构建清朗网络空间传播青春正能量; 深化“区校结对共建”志愿服务工作, 推动大学生志愿服务阵地化、专业化、常态化; 深入推进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工作, 积极开展主题实践教育活动。开设暑期托管室, 免费为洪山区的小学生开展暑期托管服务, 解决青少年暑期托管的难题, 服务青少年成长成才。</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党建文明、法律顾问、文印服务、日常设备维护等; 2. 劳务购买支出。 		
项目总预算	18	项目当年预算	1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预算24.5万元, 2025年预算29.3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根据业务支出测算。</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	
	1. 党建文明法律顾问	1	
	2. 日常设备维护、复印纸等	2	
	3. 劳务购买支出	15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建立稳健的运行保障机制，实现长期安全、可靠、零中断的办公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高效运转，优化劳务与设备维护，夯实党建基础。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规范性与设备保障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 100%
	产出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12次/年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规范性与设备保障及时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0%	≥ 90%	≥ 90%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少年相关项目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蒋慕、朱丹阳、陈璐			联系电话	87287509、87287599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团市委工作要点、区绩效指标、《关于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洪办发[2017]10号群团改革文件，团区委相关工作职责。</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团结、教育和引导全区广大团员青年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好在校学生的教育和引导工作；全力推动志愿者之城建设；对全区青少年教育、活动、服务阵地建设的进行业务指导和管理；组织、指导全区青少年开展宣传文化活动；持续打造“寒假学堂”“暑假学堂”青少年服务品牌；开展青年创新创业服务；帮扶困境青少年。</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着力提升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按照青年的性质和特点，设计和推动青年工作开展，不断提升新时代团干部做好青年工作的能力水平；构建清朗网络空间传播青春正能量；深化“区校结对共建”志愿服务工作，推动大学生志愿服务阵地化、专业化、常态化；深入推进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工作，积极开展主题实践教育活动。开设暑期托管室，免费为洪山区的小学生开展暑期托管服务，解决青少年暑期托管的难题，服务青少年成长成才。</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区直属青少年空间、群团社工费用、青年发展工作经费、青年夜校工作经费； 2.少先队校外实践、青少年思想引领宣讲费用及“青心守护”心理团辅等。</p>																																																																											
项目总预算	42		项目当年预算	4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111.5万元，2025年预算70.7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业务支出测算。</p>																																																																											
项目资金来源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0%;">资金来源</td> <td colspan="5"></td> <td style="width: 10%;">金额</td> </tr> <tr> <td>合计</td> <td colspan="5"></td> <td>42</td> </tr> <tr> <td>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 <td colspan="5"></td> <td>42</td> </tr> <tr> <td>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 <td colspan="5"></td> <td>42</td> </tr> <tr> <td>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 <td colspan="5"></td> <td></td> </tr> <tr> <td>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 <td colspan="5"></td> <td></td> </tr> <tr> <td>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 <td colspan="5"></td> <td></td> </tr> <tr> <td>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 <td colspan="5"></td> <td></td> </tr> <tr> <td>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 <td colspan="5"></td> <td></td> </tr> <tr> <td>5.单位资金</td> <td colspan="5"></td> <td></td> </tr> </table>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4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4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0%;">项目支出明细</td> <td colspan="5"></td> <td style="width: 10%;">金额</td> </tr> <tr> <td>合计</td> <td colspan="5"></td> <td>42</td> </tr> <tr> <td>1.青少年暑期托管项目</td> <td colspan="5"></td> <td>0.5</td> </tr> <tr> <td>2.购买群团社工服务项目</td> <td colspan="5"></td> <td>21.6</td> </tr> <tr> <td>3.五四活动及团干培训班</td> <td colspan="5"></td> <td>1.5</td> </tr> <tr> <td>4.洪山区金鹤园青少年空间运营</td> <td colspan="5"></td> <td>13.5</td> </tr> <tr> <td>5.青年发展工作经费、青年夜校工作经费</td> <td colspan="5"></td> <td>2</td> </tr> <tr> <td>6.少先队校外实践、青少年思想引领宣讲费用及“青心守护”心理团辅等</td> <td colspan="5"></td> <td>2.9</td> </tr> </table>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2	1.青少年暑期托管项目						0.5	2.购买群团社工服务项目						21.6	3.五四活动及团干培训班						1.5	4.洪山区金鹤园青少年空间运营						13.5	5.青年发展工作经费、青年夜校工作经费						2	6.少先队校外实践、青少年思想引领宣讲费用及“青心守护”心理团辅等						2.9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2																																																																						
1.青少年暑期托管项目						0.5																																																																						
2.购买群团社工服务项目						21.6																																																																						
3.五四活动及团干培训班						1.5																																																																						
4.洪山区金鹤园青少年空间运营						13.5																																																																						
5.青年发展工作经费、青年夜校工作经费						2																																																																						
6.少先队校外实践、青少年思想引领宣讲费用及“青心守护”心理团辅等						2.9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升基层团组织建设，推进团的工作和影响有效覆盖，全面科学规范基础团务，持续加强团的作风建设。精准服务，助力青年成长成才，关注青年创业就业，关注青少年维权和未成年人保护。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区共青团组织的工作；积极开展主题实践教育活动，使更多青少年接受爱国主义教育，解决青少年暑期托管的难题，开展困难帮扶活动，促进贫困留守儿童健康成长；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深入推进共青团改革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好相关微信公众号的宣传工作，深化区校结对共建社区志愿服务，加强对基层团组织的经费支持，保证基层团组织开展相关活动，开展青年就业创业培训。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洪山共青团”微信公众号全年办刊	50期/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扶持大学生在汉创业项目	8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维护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	1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团组织团干培训	6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举办主题活动	≥2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创新创业培训	≥6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时长	2万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大学生成志愿者	≥500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设青少年暑假课堂	15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暑期教育活动	≥150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暑期服务青少年	≥5000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困难帮扶人数	≥2名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指导区少先队名师工作室	3家	部门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各项核心活动组织实施规范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青少年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前年	上年
		社会成本指标		100%	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洪山共青团”微信公众号全年办刊	100期/年	100期/年
		数量指标	扶持大学生在汉创业项目	10个	10个
		数量指标	维护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	2个	2个
		数量指标	基层团组织团干培训	100人次	100人次
		数量指标	举办主题活动	≥2场	≥2场
		数量指标	创新创业培训	≥100人次	≥100人次
		数量指标	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时长	4万小时	4万小时
		数量指标	参与大学生成志愿者	≥1万人次	≥1万人次
		数量指标	开设青少年暑假课堂	20家	20家
		数量指标	开展暑期教育活动	≥300次	≥300次
		数量指标	暑期服务青少年	≥1万人次	≥1万人次
		数量指标	困难帮扶人数	≥20名	≥5名
		数量指标	指导区少先队名师工作室	4家	4家
		质量指标	各项核心活动组织实施规范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青少年满意度	≥90%	≥90%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43.1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3.4 万元，下降 5.22%，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异动，二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合同约定，减少青少年暑期托管项目及青年发展工作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4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43.1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4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15 万元，占 75.32%；项目支出 60 万元，占 24.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 243.1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3.1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43.15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减少 13.4 万元，下降 5.22%，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异动，二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合同约定，减少青少年暑期托管项目及青年发展工作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83.15 万元，占 75.32%，其中人员经费 164.24 万元、公用经费 18.91 万元；项目经费 60 万元，占 24.68%。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17.53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0.1 万元，增长 20.63%，主要是人员异动，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6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1 万元，下降 40.59%，主要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合同约定，减少青少年暑期托管项目及青年发展工作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7.1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0.84%，主要是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按养老保险基数的 8.7% 口径编制。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76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97 万元，增长 45.15%，主要是调整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标准。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5.84万元,比2025年增加2.41万元,增长70.33%,主要是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标准。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9.72万元,比2025年减少1.06万元,下降5.08%,主要是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标准。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5.04万元,比2025年增加0.84万元,增长20%,主要是人员异动,经费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77万元,比2025年增加1.88万元,增长15.79%,主要是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标准。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48万元,比2025年增加0.25万元,增长11.25%,主要是主要是人员工资异动,经费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7.45万元,比2025年减少1.44万元,下降16.19%,主要是职工的购房补贴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83.15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164.24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164.24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 公用经费 18.9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洪山区委员会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机关运转工作经费 18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文明、法律顾问、文印服务、日常设备维护等；劳务购买支出。

2. 青少年相关项目经费 42 万元，主要用于区直属青少年空间、群团社工费用、青年发展工作经费、青年夜校工作经费；少先队校外实践、青少年思想引领宣讲费用及“青心守护”心理团辅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18.9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88

万元，增长 17.97%，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增加日常公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28 万元，比 2025 年相比无变化。其中：货物类 0.28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9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1.9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支出 243.15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 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 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下同)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